

2015 度 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北四平乡北四平村供水设备改良项目

受 赠 方：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援 助 金 额：95, 525 美元

合同签字日期：2016 年 3 月 22 日

项 目 概 要：

位于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北四平乡北四平村，该区域居民使用的水源供水量十分有限，并且经常断水，对以农业为主的当地的经济活动造成严重影响。

本项目在远离水源地的高台建设了一个可利用地表水的蓄水池，并铺设了输水管道。解除了该村的生活用水问题，同时对当地的农业以及畜牧业的生产活动也提供了帮助。

